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Voicecomm Technology Co., Ltd.*

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5)

關於根據一般授權第三次發行新H股的 第二份補充協議

茲提述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0日及2026年6月18日有關認購事項C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事項C的先決條件達成情況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完成C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C上市及買賣；
- (b) 訂約方已就認購協議C及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認購事項C)取得將須取得的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
- (c)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C作出的聲明及保證於認購協議C日期及完成日期C均屬真實、準確且無誤導性；

- (d) 認購人C根據認購協議C作出的聲明及保證於認購協議C日期及完成日期C均屬真實、準確且無誤導性；及
- (e) 於認購協議C日期及完成日期C，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資產、負債、財務狀況或前景概無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先決條件概無一項已獲達成。

就先決條件(a)而言，本公司擬於適當時候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C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就先決條件(b)而言，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i)董事會有關認購事項C之批准(該批准已於本次呈交日期取得)；及(ii)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C上市及買賣(即先決條件(a))外，本公司毋須取得任何同意及批准。

認購人C已告知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正等待其有限合夥人之認繳協議的簽訂及出資。認購人C進一步表示，由於涉及數名有限合夥人及其法律顧問，協議的定稿所需時間較預期為長。儘管如此，根據目前進度，認購人C預期上述步驟將於2026年7月31日前完成。於完成後，由於就先決條件(b)而言毋須取得其他同意或批准，上述先決條件將獲達成。

認購協議C項下所有其他先決條件(即先決條件(c)、(d)及(e))目前預期均可於適當時候獲達成。

第二份補充協議C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認購人C訂立認購協議C，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認購人C已有條件同意以每股認購股份C46.3港元的價格認購2,198,488股認購股份C。

於2026年7月1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C訂立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C**」)，以(i)將認購股份C的數目由2,198,488股認購股份C調整為2,241,684股認購股份C；及(ii)將最後截止日期C延長至2026年8月7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C另行約定的其他時間及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認購協議C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認購價C每股認購股份C46.3港元較(i)H股於第二份補充協議C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H股38.88港元溢價約19.08%；及(ii)H股於緊接第二份補充協議C日期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H股約40.13港元溢價約15.38%。董事認為，認購價C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C經參考市況及H股的近期交易價格後公平磋商協定，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鑒於第二份補充協議C，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完成C止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其他變動，認購人C將認購合共2,241,684股認購股份C，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股本39,659,059股股份約5.65%；(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C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1,900,743股股份約5.35%。

第二份補充協議C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經考慮(i)認購事項C的理由，包括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以及支持其長期發展及業務增長；(ii)延長最後截止日期C所促成的有序完成；及(iii)認購股份C數目增加將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更多資金，且延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董事認為第二份補充協議C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待認購事項C完成後，認購事項A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為103.8百萬港元及103.3百萬港元。認購價淨額(經扣除認購事項C的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認購股份C46.08港元。認購事項C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日期為2026年5月20日的公告「進行認購事項C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及分配比例予以分配。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9,659,059股股份，包括6,997,250股未上市股份及32,661,809股H股，並無庫存股份。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C後(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完成日期C止，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C後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未上市股份				
湯先生 ⁽¹⁾⁽³⁾	2,098,000	5.29	2,098,000	5.01
聲通融智 ⁽¹⁾⁽³⁾	3,043,558	7.67	3,043,558	7.26
孫先生 ⁽²⁾⁽³⁾	700,000	1.77	700,000	1.67
甲庚文化 ⁽²⁾⁽³⁾	210,000	0.53	210,000	0.50
江泛科技 ⁽⁴⁾	96,000	0.24	96,000	0.23
公眾持有人持有的未上市股份	849,692	2.14	849,692	2.03
未上市股份小計	6,997,250	17.64	6,997,250	16.70
H股				
湯先生 ⁽¹⁾⁽³⁾	1,400,000	3.53	1,400,000	3.34
聲通融智 ⁽¹⁾⁽³⁾	2,050,000	5.17	2,050,000	4.89
孫先生 ⁽²⁾⁽³⁾	1,100,000	2.77	1,100,000	2.63
甲庚文化 ⁽²⁾⁽³⁾	330,000	0.83	330,000	0.79
江泛科技 ⁽⁴⁾	119,540	0.30	119,540	0.29
認購人A ⁽⁵⁾	4,134,849	10.43	4,134,849	9.87
認購人C	—	—	2,241,684	5.35
其他公眾持有人持有的H股	23,527,420	59.32	23,527,420	56.15
H股小計	32,661,809	82.36	34,903,493	83.30
總計	39,659,059	100.00	41,900,743	100.00

附註：

1. 湯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期，湯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其自身個人身份持有的2,098,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400,000股H股；(ii)聲通融智(一家由湯先生及其配偶徐向鋒女士分別持有99%及1%的公司)持有的3,043,558股未上市股份及2,050,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湯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及(iii)由於作為孫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湯先生被視為於91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43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2. 孫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期，孫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其自身個人身份持有的70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100,000股H股；(ii)甲庚文化(一家由孫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21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330,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及(iii)由於作為湯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孫先生被視為於5,141,558股未上市股份及3,4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20日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同意，於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直至彼等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或一致行動協議終止之時止期間，彼等應就(其中包括)召集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權利、提呈決議案的權利、提名權、投票權、提名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須經本公司股東會或董事會會議批准的事項採取一致行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內「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安排」。因此，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5年7月21日，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同意，江泛科技正式解除一致行動協議，不再受一致行動協議項下適用於江泛科技的所有權利及義務所約束。儘管有上述規定，各方同意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一致行動安排將在湯先生與孫先生之間繼續有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1日的公告。
4. 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江泛科技由上海江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上海江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江焜晨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楊先生及高天翔先生分別持有98.3%及1.7%)及上海沁濤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由姜卓韻女士及周微女士分別持有99%及1%)最終分別持有60.0%及4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先生及姜卓韻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江泛科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根據本公司與認購人A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的認購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本公司於2026年4月27日向認購人A配發及發行4,134,849股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並不知悉認購人A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自2026年4月27日起有任何變動。

6. 由於百分比數字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因此上表中各項百分比數字的總和可能與所示相關百分比數字的小計或總計不符。同樣地，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各項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達100%。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就認購事項C的任何重大發展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由於完成C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視乎情況而定)獲豁免後方可作實，故認購事項C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敬華先生

香港，2026年7月1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敬華先生，執行董事孫琪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曉源先生、譚曉波先生、陳宇雷先生及馬天添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榕先生、吳海鵬先生、牟斌瑞先生及梁健康先生。

* 僅供識別